南昌县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 南昌县农业农村局

预算编码： 502001

评价方式： 委托第三方评价

评价机构： 江西优兰德市场研究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报告日期：2020 年 11 月 30 日

江西优兰德市场研究咨询有限公司编制

目 录

报告摘要.....1
一、绩效评价整体结果概况.....1
（一）评价得分.....1
（二）评价主要结论.....1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1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1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4
前 言.....6
一、部门概况.....7
（一）部门基本情况.....7
1.部门主要职责职能.....7
2.部门组织架构.....9
3.部门人员情况.....9
4.部门年度资产情况.....9
（二）部门2019年度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10
1.2019年度履职总体目标.....10
2.2019年重点工作任务.....10
（三）2019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10
（四）2019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10
（五）2019年度预算及执行情况分析.....11
1.部门预算收支情况.....11
2.部门决算收支情况.....12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分析.....13
（一）预算管理及执行情况分析.....13
1.预算编审管理.....13
2.预算执行管理.....14
3.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15
4.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15
5.部门预算管理.....16
6.政府采购管理.....16
7.资产管理.....17

（二）履职完成情况.....18
1.部门履职数量目标完成情况.....18
2.部门履职质量目标完成情况.....20
3.部门履职时效目标完成情况.....21
4.部门履职成本目标完成情况.....22
（三）履职效果情况.....22
1.经济效益.....22
2.社会效益.....22
3.生态效益.....23
（四）社会满意度.....24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24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24
1.部门预算管理能力不够强.....24
2.固定资产管理需完善.....25
3.部门财务规范性待加强.....25
4.部门工作成效待提升.....26
5.办公环境有待进一步优化.....27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27
1.提升预算管理能力，加强预算管理意识.....27
2.加强管理制度执行，提高部门管理能力.....27
3.规范会计基础工作，加强预算执行管理.....27
4.强化部门工作成效，为部门高效运转增速.....28
四、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28
（一）绩效评价整体结果概况.....28
1.评价得分.....28
2.评价主要结论.....28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29
1.绩效评价实施过程情况.....29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及公开.....32
附件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33

报告摘要

一、绩效评价整体结果概况

（一）评价得分

评价组通过现场核查财务数据与资料、实地核查、重点抽查及调查问卷等方式，根据《南昌县农业农村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评分，综合评价得分为**85.16分**，评价等级为“**良**”。

（二）评价主要结论

2019年，县农业农村局以南昌县委人民政府、南昌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等政府部门发布的2019年工作要点为导向，组织开展全县“三农”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督促有关方面落实政府部门决定事项、工作部署，以办公室、计财法规科、综合调研与科技教育科、扶贫开发科、乡村产业发展科、种植业科、新农村建设科、农村合作经济指导科、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与市场科等职能科室为基准，全面履行本区域的服务和管理职责，2019年部门各项工作执行情况较佳。但同时存在部门预算管理能力不够强、固定资产管理需完善、部门财务规范性待加强、部门工作成效待提升等问题，还需在今后的工作中持续改进。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部门预算管理能力不够强

一是预算编制不够精准。县农业农村局（本级）部门预算表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258.70万元，而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为1415.65万元，决算表年初预算数与预算表存在差异，部门预算编制不精准。

二是绩效目标管理不够到位。①县农业农村局未编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②全县“瘦肉精”等违禁药物检疫卡采购项目、病死畜禽（屠宰环节生猪）无害化处理奖补资金项目编制绩效目标申报表，但申报表中的产出指标、效果指标不够完整、不够明确量化；同时开展项目绩效自评价工作中，编制的三级评价指标不够完整，部分指标难以量化。

三是部门预算完成率偏低。县农业农村局部门预算17161.68万元，部门实际支出12704.55万元，预算完成率=12704.55万元/17161.68万元≈74.03%，低于85.00%预算完成率的最低完成值。

四是公用经费使用超支。县农业农村局公用经费预算安排105.18万元，实际支出108.39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总额108.39万元/预算安排总额105.18万元×100%≈103.09%，超支3.09%。

五是政府采购执行率偏低。县农业农村局2019年政府采购预算441.75万元，实际发生391.90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391.90万元/政府采购预算数441.75万元×100%≈88.72%。

2.固定资产管理需完善

①县农业农村局编制《南昌县农业局资产管理制度》，虽于2019年4月22日召开县农业农村局扫黑除恶集体资产整治工作会议，对局集体资产进行清查，各科室统计上报资产数量和类别至计划财务科，但未做到资产全面清查盘点；②固定资产卡片账部分固定资产存放位置未准确填列固定资产存放位置，无法核实账实是否相符。

3.部门财务规范性待加强

县农业农村局部门决算表列支部门预算收入总计17104.0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6032.90万元，上年结余资金1071.13万元。决算支出总计16032.9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78.84万元，项目支出14954.06万元；通过核查部门财务账簿发现，县农业农村局部门预算收入总计17161.6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4486.36万元，上年结余资金2675.30万元。决算支出总计12704.5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21.52万元，项目支出11583.03万元；实际发生数据与上报数据存在差异。

4.部门工作成效待提升

一是部分工作实施进度较缓。①县农业农村局2019年计划完成9条生态宜居美丽乡村试点线建设工作，2019年实际完成4条宜居美丽乡村试点线（莲塔公路、南峡公路、蓝园大道、美兴公路），完成率44.44%，同时完成的4条宜居美丽乡村试点线均于2020年完成验收工作；②根据《关于下达全县“整洁美丽·和谐宜居”新农村建设一般村点名单的通知》（南新村办字〔2019〕2号），于2019年10月底完成乡镇验收工作，于2019年11月前完成新农村建设所有工作，实际于2020年完成新农村建设整体验收工作；③已建设完成的25个农村自然村庄水环境治理项目截止至评价组现场核查日，仍未完成项目验收工作。

二是产业成果实现程度待提升。2019年南昌县共实现蔬菜播种面积1.50万公顷，产量65.47万吨；粮食播种面积10.82万公顷，产量84.35万吨；生猪饲养量93.69万头，家禽饲养量3864.41万羽，肉类总产量9.83万吨；水产养殖总面积17.16万亩、水产品总产量14.41万吨；除水产养殖总面积17.126万亩和家禽饲养量3864.41万羽两项达成2019年农业农村局部门计划外，其他均未达成。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业布局	计划值	实际达成值	达成率
1	粮食产量	91万吨	84.35万吨	92.69%
2	蔬菜产量	69.51万吨	65.47万吨	94.19%
3	生猪饲养量	125万头	93.69万头	94.95%

4	家禽饲养量	3600万羽	3864.41万羽	107.34%
5	肉类总产量	10.5万吨	9.83万吨	93.62%
6	水产养殖总面积	17.16万亩	17.16万亩	100.00%
7	水产品总产量	14.49万吨	14.41万吨	99.45%

5.办公环境有待进一步优化

通过对县农业农村局在职人员满意度问卷调查了解到，在部门工作开展过程中，有46.67%的在职人员对办公设备不太满意，主要体现为办公设备老旧，经常卡顿，运行速度慢，不利于工作的开展；有26.67%的在职人员对办公环境不太满意，主要体现为办公场所有老鼠和蟑螂。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1.提升预算管理能力，加强预算管理意识

县农业农村局应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执行。**一是合理编制部门预算。**预算编制前根据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当年度部门决算中年初预算数据应与年度部门预算数据相一致，保证数据的一致性；在部门工作开展过程中，应进一步规范各种经费科目的使用，避免个别经费超支和节支的现象同时发生。**二是加强部门与项目绩效管理。**合理细化、量化预算绩效指标，是保障预算资金绩效的前提条件，特别是产出数量指标的量化设置时，摸底调研要充分，历史数据要借鉴，集体决策要科学，指标分类要合理。

2.加强管理制度执行，提高部门管理能力

完善部门固定资产卡片账，要求各项固定资产的存放地点清晰明了，根据实际存放地点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修订和填列，做到账实相符。同时应严格执行《南昌县农业局资产管理制度》，对存货进行定期或者不定期的清查盘点，及时了解部门各项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

3.规范会计基础工作，加强预算执行管理

会计基础工作需加强，严格按照规定科目及核算内容进行账务处理，保证预算会计处理和财务会计处理两种做账方式不同科目支出类别的关联性；强化预算管理执行，确保会计核算，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单位财务收支、决算情况。

4.强化部门工作成效，为部门高效运转增速

一是强化部门工作监督能力。针对部门重点工作的落实情况应及时跟进，知悉部门重点工作进度，提高工作实施成效，同时及时了解各项产业目标达成情况，分析形成差异的原因，并提出针对性改进意见，为下一年度目标制定和工作执行提供方案。**二是改善部门办公环境。**及时获取各科室在职人员对部门办公环境的反映情况，针对办公设备老旧和办公环境（蟑螂老鼠出没）的情况，予以解决，提高部门工作办事效率。

前 言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从深化部门预算改革，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实际需要出发，通过科学合理的方法，客观公正地评价财政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是强化部门预算支出责任、改善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以及提高公共服务水平的重要手段。

为深入贯彻落实《预算法》文件精神，认真履行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文件精神，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江西省委《中共江西省委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发〔2019〕8号）、《中共南昌市委、南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洪发〔2019〕13号）、《南昌县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指示，按照南昌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南财绩〔2020〕8号）文件要求，南昌县财政局特委托江西优兰德市场研究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兰德公司”）对2019年南昌县农业农村局（以下简称“县农业农村局”）部门整体支出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优兰德公司根据财政重点评价工作部署要求，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制定绩效评价方案，围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体系，结合县农业农村局部门履职目标任务，采用财务核查、资料审查、深度访谈及社会调查等方式开展本次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部门主要职责职能

县农业农村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加挂县扶贫办公室牌子。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三农”、扶贫开发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扶贫开发的集中统一领导。部门主要职责如下：

1）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县“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组织起草与农业农村有关的政策、政府规范性文件。参与涉农的财税价格、收储、金融保险、进出口等政策制定。统筹协调和监督指导农业综合行政执法，负责监督指导、重大案件查处和跨区域执法的组织协调工作；

2）统筹推动发展全县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组织实施新农村建设，牵头抓好扶贫开发工作。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

3）拟定深化全县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指导全县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乡镇企业发展工作，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组织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监测和评定工作。发布全县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全县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4）负责全县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

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协调“菜篮子”工作，引导产业结构调整和产品品质的改善。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

5）负责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

6）负责全县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全县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监测、报告、发布农业灾情，组织农业救灾物资储备和调拨，提出生产救灾资金安排建议，负责全县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指导全县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7）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粮食流通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全县粮食流通行业管理。拟定全县宏观调控、总量平衡及粮食流通的中长期规划。承担全县粮食市场安全保供、监测预警和应急有关工作。负责政策性粮食供应管理工作，指导粮食销售，负责承担粮食流通统计工作；

8）统筹推进全县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定全县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9）参与制定全县扶贫开发资金使用管理办法；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全县扶贫资金分配；指导全县扶贫机构的资金项目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对

全县扶贫开发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稽查审计和监督检查。负责贫困人口科技扶贫的培训、示范、推广工作；组织开展扶贫的生产技术培训工作，指导全县开展有关扶贫方面的对外交流、横向协作；组织党政机关和社会各界开展定点扶贫和对口帮扶工作；

10）完成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它任务。

2.部门组织架构

按《县委办公室 县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县农业农村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南办字〔2019〕37号），根据部门主要职能，县农业农村局本级设置办公室（行政审批服务科）、计财法规科、综合调研与科技教育科、扶贫开发科、乡村产业发展科、种植业科、新农村建设科、农村合作经济指导科、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与市场科、畜牧兽医科、渔业渔政科、农业机械化管理科、农田建设与耕地质量保护科、粮食调控科共计16个职能科室。

3.部门人员情况

2019年单位基本信息表显示,县农业农村局编制人数共计52人,其中:行政编制29人、工勤编制4人、事业编制安排19人（4个下属单位）。2019年全年在职人数共计48人，其中：行政编制29人、事业编制安排19人。

4.部门年度资产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县农业农村局资产总额共计8426.52万元，其中：流动资产8290.72万元，占比98.39%，非流动资产135.80万元，占比1.61%；负债总额1668.78万元，其中流动负债1668.78万元，占比100.00%，非流动负债0.00万元，占比0.00%。

（二）部门2019年度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1.2019年度履职总体目标

2019年，县农业农村局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围绕全县中心工作大局，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主导，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绿色生态发展为目标，对标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三农”工作必须完成的硬任务，抓重点、补短板、强基础，强力推动农业农村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实现现代农业“工”型崛起，努力推动南昌县由农业大县向农业强县转变。

2.2019年重点工作任务

2019年，县农业农村局接受南昌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统筹协调，开展产业结构调整、农村改革、高标准农田建设、农业产业扶贫、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农业生态发展等工作，多措并举、攻坚克难，切实巩固主导产业地位、不断夯实农业发展基础、精心培育多种经营主体、大力推进秀美乡村建设。

（三）2019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县农业农村局为保障单位在职人员正常办公、生活秩序，通过部门相关经费的拨付使用，满足48名在职在编人员正常办公需求以及离退休人员的基本生活需求；根据全县“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统筹推动发展全县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打造一批“叫得响、立得住、过得硬”的特色农业品牌，创出昌南特色。

（四）2019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县农业农村局根据南昌县财政局相关要求，实施预算绩效过程管理，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实现预算单位、项目单位两个全覆盖，

逐步形成绩效目标管理理念，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力争做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2019年，县农业农村局选取了病虫害防治动物工作经费、畜禽屠宰工作经费、创建优质品牌和产品奖补、动植物保护能力提升工程田间监测点建设、南昌县病死猪无害化处理中心监管工作经费等项目和部门整体作为重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方向，并开展自我评价，编制相关指标，根据评分标准评分，撰写相关报告。

（五）2019年度预算及执行情况分析

1.部门预算收支情况

2019年县农业农村局收入预算总额为2980.80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258.70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42.23%。上年结余资金1722.10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57.77%。

2019年县农业农村局支出预算总额为2980.80万元。其中：

1）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①基本支出628.10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21.07%；②项目支出2352.70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78.93%。

2）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7.20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3.26%；卫生健康支出41.17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1.38%；农林水支出2654.14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89.0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50.00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5.03%；住房保障支出38.29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1.28%。

表1：　2019年度县农业农村局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表　单位：万元

资金情况类别				县农业农村局
预算	/	本年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58.70

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其他收入	0.00
		小计		**1258.70**
		上年结转（结余）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1722.10
			其他资金结转（结余）	0.00
		小计		**1722.10**
	总计			**2980.80**
预算支出	按项目类别划分	基本支出		628.10
		项目支出		2352.70
	总计			**2980.80**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20
		卫生健康支出		41.17
		农林水支出		2654.1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50.00
		住房保障支出		38.29
	总计			**2980.80**

2.部门决算收支情况

2019年度收入决算总计17161.6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4486.36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84.41%。上年结余资金2675.30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15.59%。

2019年决算支出总计12704.55万元。其中：

1）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①基本支出1121.52万元，占支出决算总额的8.83%；②项目支出11583.03万元，占支出决算总额的91.17%；

2)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4.93万元，占支出决算总额的1.06%；住房保障支出155.05万元，占支出决算总额的1.22%；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06.81万元，占支出决算总额的0.84%；卫生健康支出58.33万元，占支出决算总额的0.46%；农林水支出12249.43万元，占支出决算总额的96.42%。

表2：　2019年度县农业农村局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表　　单位：万元

资金情况类别	县农业农村局

决算收入	/	本年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486.38
			其他收入	0.00
		小计		**14486.38**
		年初结转和结余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675.30
			其他资金结转（结余）	0.00
		小计		2675.3
	总计			**17161.68**
决算支出	按项目类别划分	基本支出		1121.52
		项目支出		11583.03
		本年支出合计		**12704.55**
		年末结转和结余		4457.13
	总计			**17161.68**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93
		住房保障支出		155.0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6.81
		卫生健康支出		58.33
		农林水支出		12249.43
		本年支出合计		**12704.55**
		年末结转和结余		4457.13
	总计			**17161.68**

注：县农业农村局部门决算表收入数据与账面存在差异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分析

（一）预算管理及执行情况分析

1.预算编审管理

1）预算编制完整性（2分）

依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文件以及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职能设置此指标；通过核查部门预算表、决算表和财务凭证获取数据，县农业农村局（本级）部门预算表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258.70万元，而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为1415.65万元，预算收入数据编报不完整；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50分。

2）预算编制准确性（2分）

依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文件以及县农业农

村局部门职能设置此指标；通过核查部门预算表和决算表获取数据，县农业农村局部门预算编列按支出，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分为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专项业务经费细化至各项目，准确分类填报；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00分。

3）绩效目标管理（2分）

依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文件以及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职能设置此指标；通过核查业务资料获取数据，县农业农村局在绩效目标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①县农业农村局未编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②全县“瘦肉精”等违禁药物检疫卡采购项目、病死畜禽（屠宰环节生猪）无害化处理奖补资金项目编制绩效目标申报表，但申报表中的产出指标、效果指标不够完整、不够明确量化；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00分。

2.预算执行管理

1）预算完成率≥95%（3分）

依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文件以及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职能设置此指标；通过核查部门预算表、决算表和财务凭证获取数据，县农业农村局部门预算17161.68万元，部门实际支出12704.55万元，预算完成率=12704.55万元/17161.68万元≈74.03%；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0.00分。

2）公用经费控制率≤100%（3分）

依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文件以及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职能设置此指标；通过核查部门预算表、决算表和财务凭证获取数据，县农业农村局公用经费预算安排105.18万元，实际支出108.39万元；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总额108.39万元/预算安排总额105.18万元×100%≈103.09%；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0.00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3分）

依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文件以及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职能设置此指标；通过核查部门预算表、决算表和财务凭证获取数据，县农业农村局“三公”经费预算安排18.00万元，实际支出13.13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总额13.13万元/预算安排总额18.00万元×100%≈72.94%；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00分。

3.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

1）结转结余率≤5%（1.5分）

依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文件以及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职能设置此指标；通过核查部门预算表、决算表和财务凭证获取数据，县农业农村局年末结转结余资金4457.13万元，预算总支出17161.68万元;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4457.13万元/支出预算数17161.68万元≈25.97%；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0.00分。

4.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

1）预决算信息公开性（2分）

依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文件以及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职能设置此指标；通过业务资料核查和网络检索货物数据，县农业农村局门户网站按时公开预决算信息，其中：2020年11月10日在南昌县人民政府网站公示2019年部门决算;2019年02月15日在南昌县人民政府网站公示2019年部门预算；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00分。

5.部门预算管理

1）在职人员控制率（2分）

依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文件以及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职能设置此指标；通过抽查业务材料获取数据，县农业农村局编制人数共计52人，全年在职人数共计48人，在职人员控制率=48/52≈92.31%；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00分。

2）管理制度健全性（1.5分）

依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文件以及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职能设置此指标；通过抽查业务材料获取数据，县农业农村局建立《南昌县农业局财务管理制度》、《南昌县农业局预算业务管理制度》、《南昌县农业局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南昌县农业局内部审计制度》等管理制度，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50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2.5分）

依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文件以及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职能设置此指标；通过业务资料和财务资料抽查获取数据，县农业农村局2019年部门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要求，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50分。

6.政府采购管理

1）政府采购执行率≥95%（1.5分）

依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文件以及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职能设置此指标；通过业务资料和财务资料抽查获取数据，县农业农村局2019年政府采购预算441.75万元，实际发生391.90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391.90万元/政府采购预算数441.75万元×

100%≈88.72%；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0.87分。

7.资产管理

1）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1分）

依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文件以及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职能设置此指标；通过业务资料抽查获取数据，县农业农村局编制《南昌县农业局资产管理制度》，县农业农村局为贯彻落实《关于印发<南昌县农业农村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南农局发〔2019〕5号）文件精神，于2019年4月22日召开县农业农村局扫黑除恶集体资产整治工作会议，对局集体资产进行清查，各科室统计上报资产数量和类别至计划财务科，但未做到资产全面清查盘点；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0.70分。

2）资产管理安全性（1分）

依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文件以及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职能设置此指标；通过业务资料和现场盘点抽查获取数据，根据县农业农村局提供的2019年固定资产卡片账发现，部分固定资产未填列存放地点，部分资产无法核实账实是否相符和对应资产的的存放位置；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0.80分。

3）固定资产利用率（2分）

依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文件以及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职能设置此指标;通过业务资料抽查获取数据,县农业农村局2019年共计184个固定资产,原值358.79万元,累计折旧240.43万元,净值118.36万元；因此，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118.36万元/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18.36万元）×100%=100%；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00

分。

（二）履职完成情况

1.部门履职数量目标完成情况

1）贫困户危房改造完成数621户（3分)

根据《2019年南昌县农业农村局工作计划和总结》以及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职能设置此指标；通过业务材料抽查获取数据，县农业农村局2019年计划完成所有贫困户352户C类危房的维修、269户D类危房的改建工作，实际完成贫困户352户C类危房的维修、269户D类危房的改建，完成率100.00%；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00分。

2）对帮扶工作完成数27户（2分）

根据《2019年南昌县农业农村局工作计划和总结》以及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职能设置此指标；通过业务材料抽查获取数据，县农业农村局2019年计划完成27户贫困户的结对帮扶工作，实际完成27户，完成率100.00%；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00分。

3）新农村一般村点建设完成数803个（3分）

根据《2019年南昌县农业农村局工作计划和总结》以及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职能设置此指标；通过业务材料抽查获取数据，县农业农村局2019年计划完成803个新农村一般村点建设工作，实际完成803个，完成率100.00%；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00分。

4）精美村点打造完成数12个（2分）

根据《2019年南昌县农业农村局工作计划和总结》以及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职能设置此指标；通过业务材料抽查获取数据，县农业农村局2019年计划完成12个精美村点建设培育工作，实际完成12个，完成率100.00%；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00分。

5）“五位一体”示范村建设完成数6个（2分）

根据《2019年南昌县农业农村局工作计划和总结》以及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职能设置此指标；通过业务材料抽查获取数据，县农业农村局2019年计划完成6个“五位一体”示范村建设工作，实际完成6个，完成率100.00%；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00分。

6）农村自然村庄水环境治理项目建设完成数23个（3分）

根据《2019年南昌县农业农村局工作计划和总结》以及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职能设置此指标；通过业务材料抽查获取数据，县农业农村局2019年计划完成23个农村自然村庄水环境治理项目建设落实工作，实际完成23个，完成率100.00%；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00分。

7）生态宜居美丽乡村试点线建设完成数9条（3分）

根据《2019年南昌县农业农村局工作计划和总结》以及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职能设置此指标；通过业务材料抽查获取数据，县农业农村局2019年计划完成9条生态宜居美丽乡村试点线建设工作，2019年实际完成4条宜居美丽乡村试点线（莲塔公路、南峡公路、蓝园大道、美兴公路），完成率44.44%；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33分。

8）高标农田建设完成数18万亩（2分）

根据《2019年南昌县农业农村局工作计划和总结》以及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职能设置此指标；通过业务材料抽查获取数据，县农业农村局2018年10月-2019年4月计划完成18.00万亩高标准农田的建设工作，实际建设完成14.84万亩，完成率82.44%；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65分。

2.部门履职质量目标完成情况

1）贫困户危房改造工程验收通过率（3分）

为保障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运行成果设立此指标；通过业务资料抽查获取数据，已维修、改建完成的352户贫困户C类危房和269户D类危房均验收通过，验收通过率为100.00%；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00分。

2）对帮扶工作开展有效性（0.5分）

为保障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运行成果设立此指标；通过业务资料抽查获取数据，2019年农业农村局干部-李国华对帮扶贫贫困户-徐保权，仅在2019年4月、9月、10月、11月购买礼品进行慰问，其他月份未上门慰问，未达到每月上门上户1次以上的要求；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0.17分。

3）新农村一般村点验收合格率（2.5分）

为保障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运行成果设立此指标；通过业务资料抽查获取数据，已建设完成的803个新农村一般村点在2019年均未完成验收，自2020年1月至评价日，完成验收770个；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40分。

4）精美村点验收通过率（1.5分）

为保障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运行成果设立此指标；通过业务资料抽查获取数据，已建设完成的12个精美村点于2019年验收通过5个、2020年验收通过7个，验收通过率100.00%；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50分。

5）“五位一体”示范村验收通过率（2分）

为保障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运行成果设立此指标；通过业务资料抽查获取数据，已建设完成的6个“五位一体”示范村均验收通过，验收通过率100.00%；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00分。

6）农村自然村庄水环境治理项目验收通过率（1.5分）

为保障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运行成果设立此指标；通过业务资料抽查获取数据，已建设完成的25个农村自然村庄水环境治理项目截止至评价日仍未验收完成；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0.00分。

7）生态宜居美丽乡村试点线验收通过率（2分）

为保障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运行成果设立此指标；通过业务资料抽查获取数据，已建设完成的4条宜居美丽乡村试点线（莲塔公路、南峡公路、蓝园大道、美兴公路）于2020年通过验收，验收通过率100.00%；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00分。

8）高标准农田验收通过率（2分）

为保障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运行成果设立此指标；通过业务资料抽查获取数据，已建设完成的14.84万亩的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于2020年1月3日通过实际全面验收，验收通过率100.00%；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00分。

3.部门履职时效目标完成情况

1）部门工作完成及时性（2分）

为保障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运行成果设立此指标；通过业务资料和财务资料抽查获取数据，县农业农村局部门各项重点工作大部分于当年完成，但新农村一般村点验收工作和生态宜居美丽乡村试点线建设工作未在2019年底之前完成；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50分。

2）部门资金拨付、发放及时性（1分）

经评价组现场核查，通过抽取部分部门财务资料获取数据，县农业农村局对各项工作资金均及时拨付和发放，未发现资金拨付、支付不及时的情况；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00分。

4.部门履职成本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成本控制有效性（2分）

经评价组现场核查，县农业农村局2019年度共取得项目收入12813.82万元，项目支出（共计144个项目）12287.03万元，项目支出未超出项目收入，同时各项目成本均未超出项目预算，项目成本控制有效；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00分。

（三）履职效果情况

1.经济效益

1）产业布局成果实现率（4分）

为保障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运行成果设立此指标；通过业务资料抽查获取数据，2019年南昌县共实现蔬菜播种面积1.50万公顷，产量65.47万吨；粮食播种面积10.82万公顷，产量84.35万吨；生猪饲养量93.69万头，家禽饲养量3864.41万羽，肉类总产量9.83万吨；水产养殖总面积17.16万亩、水产品总产量14.41万吨；除水产养殖总面积17.126万亩和家禽饲养量3864.41万羽两项达成2019年农业农村局部门计划外，其他均未达成；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74分。

2）各村集体经济发展总收入达到6万元（4分）

为保障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运行成果设立此指标；通过业务资料抽查获取数据，县农业农村局2019年完成村集体收入6万元以下78个“空壳村”的消除工作，同时其他全部264个村集体经济发展总收入均达到6万元有效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00分。

2.社会效益

1）产品认定增长（2分）

为保障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运行成果设立此指标；通过业务资料抽查获取数据，《南昌县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和《南昌县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2018年南昌县有效使用“三品一标”产品181个，较2017年新增28个；2019年有效使用“三品一标”产品209个，较2018年新增28个，有效提高了南昌县本地产品竞争力；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00分。

2）农业产业扶贫覆盖率（3分）

为保障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运行成果设立此指标；通过业务资料抽查获取数据，县农业农村局2019年通过以水稻、果蔬、其他经济作物的种植和鸡鸭、鹅、水产的养殖的农业主导产业，带动蒋巷镇、塔城乡等共计15个乡镇，2144户贫困户的收入；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00分。

3）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有效性（3分）

为保障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运行成果设立此指标；通过业务资料抽查获取数据，县农业农村局2019年南昌县定点屠宰厂共5.57万头生猪进场，抽检4.32万头，抽检率达77.53%；达到农业部规定的行业企业“瘦肉精”自检比例为3%～5%；同时南昌县通过建设完成的1个县级处理中心和6个收集暂存点收集并处理全县病死畜禽，2019年病死猪涉及养殖场357个，收集病死猪99787头，通过“化制”的无害化处理方式处理病死猪99787头；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00分。

3.生态效益

1）化肥、农药使用零增长（4分）

为保障县农业农村局部门运行成果设立此指标；通过业务资料抽查获取数据，县农业农村局2019年杀虫杀螨剂、杀菌剂、除草剂等农药使用量

1007吨，较2018年农药使用量1016吨下降0.89%；2019年化肥使用量114175吨，较2018年化肥使用量119018吨下降4.07%；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00分。

（四）社会满意度

1）辖区群众满意度≥95%（7分）

为了解社会公众对2019年县农业农村局部门工作开展情况的满意程度以及保障项目运行成果设立此指标；根据抽样原则，评价组通过电访、面访访问调查的方式，共获取辖区群众有效满意度访问问卷30份，辖区群众满意度为96.67%；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7.00分。

2）部门在编在岗人员满意度≥95%（3分）

为了解在职员工对2019年县农业农村局部门工作开展情况的满意程度以及保障项目运行成果设立此指标；根据抽样原则，评价组通过面访访问的调查的方式，共获取有效满意度调查问卷30份，部门在编在岗人员满意度为97.72%。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00分。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部门预算管理能力不够强

一是预算编制不够精准。县农业农村局（本级）部门预算表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258.70万元，而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为1415.65万元，决算表年初预算数与预算表存在差异，部门预算编制不精准。

二是绩效目标管理不够到位。①县农业农村局未编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②全县“瘦肉精”等违禁药物检疫卡采购项目、病死畜禽（屠宰

环节生猪）无害化处理奖补资金项目编制绩效目标申报表，但申报表中的产出指标、效果指标不够完整、不够明确量化；同时开展项目绩效自评价工作中，编制的三级评价指标不够完整，部分指标难以量化。

三是部门预算完成率偏低。县农业农村局部门预算17161.68万元，部门实际支出12704.55万元，预算完成率=12704.55万元/17161.68万元≈74.03%，低于85.00%预算完成率的最低完成值。

四是公用经费使用超支。县农业农村局公用经费预算安排105.18万元，实际支出108.39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总额108.39万元/预算安排总额105.18万元×100%≈103.09%，超支3.09%。

五是政府采购执行率偏低。县农业农村局2019年政府采购预算441.75万元，实际发生391.90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391.90万元/政府采购预算数441.75万元×100%≈88.72%。

2.固定资产管理需完善

①县农业农村局编制《南昌县农业局资产管理制度》，虽于2019年4月22日召开县农业农村局扫黑除恶集体资产整治工作会议，对局集体资产进行清查，各科室统计上报资产数量和类别至计划财务科，但未做到资产全面清查盘点；②固定资产卡片账部分固定资产存放位置未准确填列固定资产存放位置，无法核实账实是否相符。

3.部门财务规范性待加强

县农业农村局部门决算表列支部门预算收入总计17104.0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6032.90万元，上年结余资金1071.13万元。决算支出总计16032.9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78.84万元，项目支出14954.06万元；通过核查部门财务账簿发现，县农业农村局部门预算收入总计17161.68万元，其中：

本年收入14486.36万元，上年结余资金2675.30万元。决算支出总计12704.5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21.52万元，项目支出11583.03万元；实际发生数据与上报数据存在差异。

4.部门工作成效待提升

一是部分工作实施进度较缓。①县农业农村局2019年计划完成9条生态宜居美丽乡村试点线建设工作，2019年实际完成4条宜居美丽乡村试点线（莲塔公路、南峡公路、蓝园大道、美兴公路），完成率44.44%，同时完成的4条宜居美丽乡村试点线均于2020年完成验收工作；②根据《关于下达全县“整洁美丽·和谐宜居”新农村建设一般村点名单的通知》（南新村办字〔2019〕2号），于2019年10月底完成乡镇验收工作，于2019年11月前完成新农村建设所有工作，实际于2020年完成新农村建设整体验收工作；③已建设完成的25个农村自然村庄水环境治理项目截止至评价组现场核查日，仍未完成项目验收工作。

二是产业成果实现程度待提升。2019年南昌县共实现蔬菜播种面积1.50万公顷，产量65.47万吨；粮食播种面积10.82万公顷，产量84.35万吨；生猪饲养量93.69万头，家禽饲养量3864.41万羽，肉类总产量9.83万吨；水产养殖总面积17.16万亩、水产品总产量14.41万吨；除水产养殖总面积17.126万亩和家禽饲养量3864.41万羽两项达成2019年农业农村局部门计划外，其他均未达成。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业布局	计划值	实际达成值	达成率
1	粮食产量	91万吨	84.35万吨	92.69%
2	蔬菜产量	69.51万吨	65.47万吨	94.19%
3	生猪饲养量	125万头	93.69万头	94.95%
4	家禽饲养量	3600万羽	3864.41万羽	107.34%
5	肉类总产量	10.5万吨	9.83万吨	93.62%
6	水产养殖总面积	17.16万亩	17.16万亩	100.00%
7	水产品总产量	14.49万吨	14.41万吨	99.45%

5.办公环境有待进一步优化

通过对县农业农村局在职人员满意度问卷调查了解到，在部门工作开展过程中，有46.67%的在职人员对办公设备不太满意，主要体现为办公设备老旧，经常卡顿，运行速度慢，不利于工作的开展；有26.67%的在职人员对办公环境不太满意，主要体现为办公场所有老鼠和蟑螂。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1.提升预算管理能力，加强预算管理意识

县农业农村局应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执行。**一是合理编制部门预算。**预算编制前根据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当年度部门决算中年初预算数据应与年度部门预算数据相一致，保证数据的一致性；在部门工作开展过程中，应进一步规范各种经费科目的使用，避免个别经费超支和节支的现象同时发生。**二是加强部门与项目绩效管理。**合理细化、量化预算绩效指标，是保障预算资金绩效的前提条件，特别是产出数量指标的量化设置时，摸底调研要充分，历史数据要借鉴，集体决策要科学，指标分类要合理。

2.加强管理制度执行，提高部门管理能力

完善部门固定资产卡片账，要求各项固定资产的存放地点清晰明了，根据实际存放地点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修订和填列，做到账实相符。同时应严格执行《南昌县农业局资产管理制度》，对存货进行定期或者不定期的清查盘点，及时了解部门各项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

3.规范会计基础工作，加强预算执行管理

会计基础工作需加强，严格按照规定科目及核算内容进行账务处理，保证预算会计处理和财务会计处理两种做账方式不同科目支出类别的关联

性；强化预算管理执行，确保会计核算，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单位财务收支、决算情况。

4.强化部门工作成效，为部门高效运转增速

一是强化部门工作监督能力。针对部门重点工作的落实情况应及时跟进，知悉部门重点工作进度，提高工作实施成效，同时及时了解各项产业目标达成情况，分析形成差异的原因，并提出针对性改进意见，为下一年度目标制定和工作执行提供方案。**二是改善部门办公环境。**及时获取各科室在职人员对部门办公环境的反映情况，针对办公设备老旧和办公环境（蟑螂老鼠出没）的情况，予以解决，提高部门工作办事效率。

四、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绩效评价整体结果概况

1.评价得分

评价组通过现场核查财务数据与资料、实地核查、重点抽查及调查问卷等方式，根据《南昌县农业农村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评分，综合评价得分为**85.16分**，评价等级为“**良**”。

表4：　　2019年度南昌县农业农村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一览表

单位名称	投入管理（30分）	产出指标（40分）	效果指标（20分）	满意度（10分）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县农业农村局	19.87	35.55	19.74	10.00	**85.16**	良

2.评价主要结论

2019年，县农业农村局以南昌县委人民政府、南昌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等政府部门发布的2019年工作要点为导向，组织开展全县“三农”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督促有关方面落实政府部门决定事项、工作部署，以办公室、计财法规科、综合调研与科技教育科、扶贫开发科、

乡村产业发展科、种植业科、新农村建设科、农村合作经济指导科、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与市场科等职能科室为基准，全面履行本区域的服务和管理职责，2019年部门各项工作执行情况较佳。但同时存在部门预算管理能力不够强、固定资产管理需完善、部门财务规范性待加强、部门工作成效待提升等问题，还需在今后的工作中持续改进。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绩效评价实施过程情况

根据南昌市南昌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南财绩〔2020〕8号）文件要求，开展本次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1）评价范围

县农业农村局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包括县农业农村局本级的部门预算资金。

2）时间安排

2020年10月28日-2020年11月30日

3）评价指标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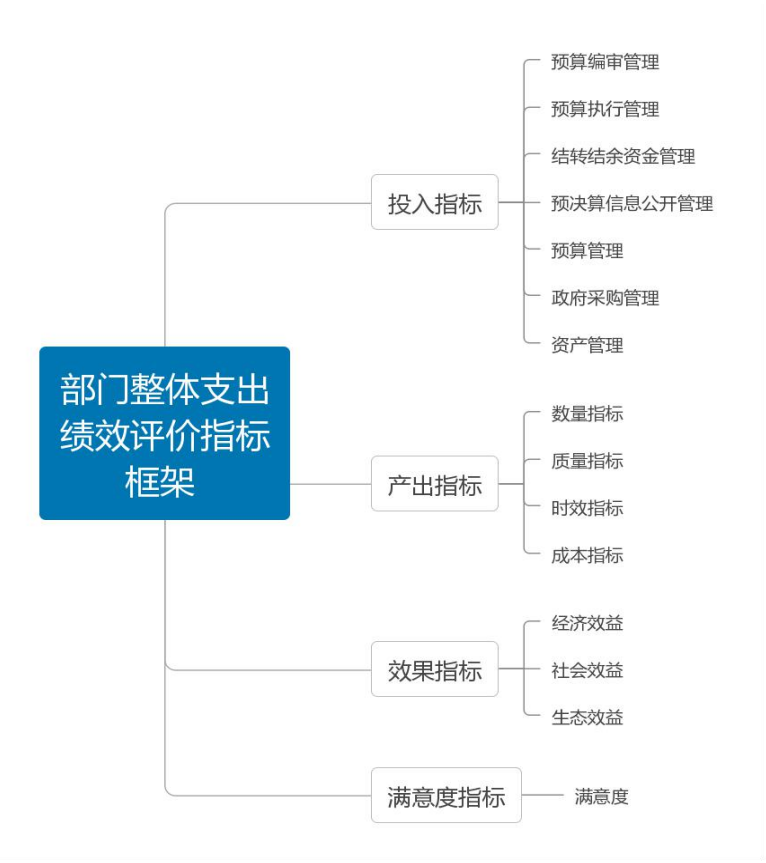

图 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框架图

本次绩效评价以部门所有支出所达到的投入、产出、效果和满意度为考评主要内容，评价主要围绕部门目标设置、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管理情况、资产管理情况；部门履职产出、效果、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展开。

4）评价方法

主要通过查看部门相关数据和资料、实地核查分析、重点抽查及调查问卷等方式客观进行整体评价，并对《南昌县农业农村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进行评分，最后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由于本次评价范围局限性及各单位职责的差异性，在部门整体评价过程中部分指标评价依据不充分，根据绩效评价原则及评价组项目经验，对于部分指标评分原则如下：本级单位指标中评分依据充分的指标均按各单位实际情况评分，评分依据不充分的指标（项目安排率、年度项目资金支

出率、年度重点工作办结率等）按部门整体完成情况进行评分；部门整体能够汇总的指标均按实际情况评分，不能汇总的指标（采购制度健全性、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资产管理安全性等）评分取各单位实际值。

5）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按照南昌市南昌县财政局的统一部署，此次绩效评价评价项目组工作分为前期准备、评价实施、评价结果形成三个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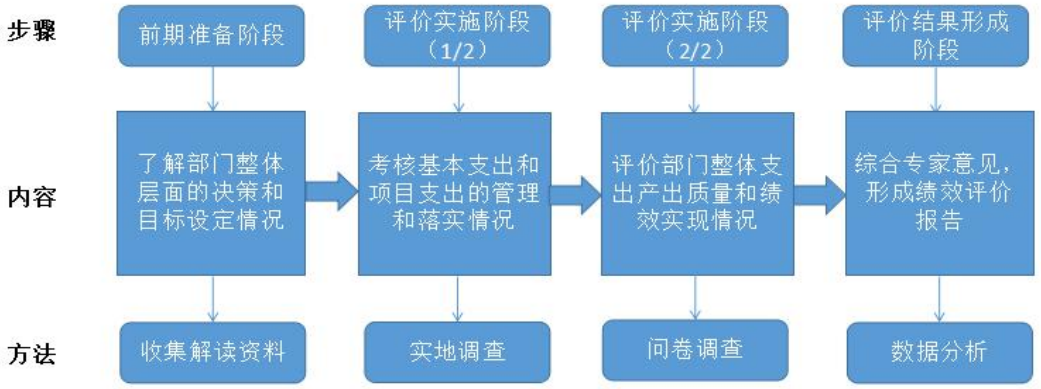

图5：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过程图

①前期准备

2020年10月28日-11月11日，根据绩效评价文件要求，评价组完成了人员组织、资料准备、工作方案的确定及证据收集方式的确认等一系列工作。

②现场评价

为对县农业农村局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进行全面、客观评价，评价组安排现场评价，具体如下：

表5： 现场评价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评价内容	评价地点	时间

2019年度县农业农村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项目	部门整体预算资金支出情况及部门履职取得的综合效益	县农业农村局	11月19日

③满意度调查

根据部门履职情况及履职效果情况进行整理，县农业农村局部门履职工作受益对象为辖区居民和部门在职人员，按照前期设计的满意度调查问卷，于11月19日安排访问员通过面访和电话访问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

④数据分析及撰写报告

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和规范，对采集的数据进行整理、分析和评分，并提炼结论撰写报告。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及公开

此次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将呈送至南昌县财政局进行复核；县农业农村局将针对绩效报告中反映的相关问题，进行自查整改，并提交书面整改材料；评价结果将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的重要参考依据；南昌县财政局对报告进行公开，接受群众的监督。

江西优兰德市场研究咨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周水兰

评价人员：舒坚、王鹏

王明波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三十日

附件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南昌县农业农村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2019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及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30分）	预算编审管理（6分）	预算编制完整性（2分）	①部门预算收入中，除公共预算拨款外，政府性基金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收入数据是否完整； ②收入来源编报是否齐全或编报数据是否有错误。	全部符合得满分，一项不符合扣1分	1.50	1、县农业农村局（本级）部门预算表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258.70万元，而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为1415.65万元，预算收入数据编报不完整
		预算编制准确性（2分）	①部门预算编列预算科目是否准确； ②专项业务费细化、分类填报是否准确； ③编列科目、专项业务费细化和分类填报是否出错。	全部符合得满分，一项不符合扣1分	2.00	
		绩效目标管理（2分）	①部门预算中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是否完整合理；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是否完整合理； ③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编制完整合理、明确量化； ④覆盖率是否达到年度要求。	全部符合得满分，一项不符合扣0.5分	1.00	1、未编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编制的绩效目标； 2、全县“瘦肉精”等违禁药物检疫卡采购项目、病死畜禽（屠宰环节生猪）无害化处理奖补资金项目编制绩效目标申报表，但申报表中的产出指标、效果指标不够完整、不够明确量化
	预算执行管理（9分）	预算完成率≥95%（3分）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某部门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85%]÷[95%-85%]×分值。 （对客观原因未完成预算的作出说明）	预算完成率大于等于95%的，得满分；完成率小于等于85%的，得0分；完成率在95%-8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0.00	1、项目支出11,583.03万元，基本支出1121.52万元，共计支出12704.55万元；全年当年财政拨款收入14486.38万元，上年结转结余2675.30万元，总收入17161.68万元，预算完成率=12704.55万元/17161.68万元≈74.03%。

		公用经费控制率≤100%（3分）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目标值为≤100%；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大于100%得0分	0.00	1、公用经费实际支出108.39万元，全年预算安排105.18万元； 108.39/105.18=103.05%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3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目标值为≤100%；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大于100%得0分	3.00	1、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10万元，实际支出；5.15万元 公车运维费预算安排8万元，实际支出：3.00万元（公车运维费科目支出）+4.98万元（燃油费）=7.98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5.15+7.98）/（10+8）
	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1.5分）	结转结余率≤5%（1.5分）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 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 支出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支出预算数。 某部门得分=（15%—结转结余率）÷（15%-5%）×该指标分值。 （对客观原因未形成支付的做出说明）	结转结余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满分；结转结余率大于或等于15%的，得0分；结转结余率在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0.00	1、结余资金4457.13万元；总收入17161.68万元（全年当年财政拨款收入14486.38万元，上年结转结余2675.30万元）；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4457.13万元/支出预算数17161.68万元≈25.97%
	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2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2分）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完整、准确。	全部符合得满分，一项不符合扣0.7分	2.00	1、2020年11月10日在南昌县人民政府网站公示2019年部门决算 2、2019年02月15日在南昌县人民政府网站公示2019年部门预算
	部门预算管理（6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100%（2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目标值≤100%；达到目标值得，得满分，否则得0分。	2.00	1、县农业农村局编制人数共计52人，全年在职人数共计48人，在职人员控制率=48/52≈92.31%

		管理制度健全性(1.5分)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②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全部符合得满分，一项不符合扣0.5分	1.50	1、建立《南昌县农业局财务管理制度》、《南昌县农业局预算业务管理制度》、《南昌县农业局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南昌县农业局内部审计制度》
		资金使用合规性(2.5分)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④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得满分，一项不符合扣0.5分	2.50	
	政府采购管理（1.5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95%（1.5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某部门得分=[某部门政府采购执行率 -80%]÷[95%-80%]×分值	政府采购执行率大于等于95%的，得满分；执行率在80%-95%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小于等于80%的，得0分。	0.87	1、县农业农村局2019年政府采购预算441.75万元，实际发生391.90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391.90万元/政府采购预算数441.75万元×100%≈88.72%
	资产管理（4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1分)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全部符合得满分，一项不符合扣0.3分	0.70	1、于2019年4月22日召开县农业农村局扫黑除恶集体资产整治工作会议，对局集体资产进行清查，各科室统计上报资产数量和类别至计划财务科，但未做到资产全面清查盘点；
		资产管理安全性（1分）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 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 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帐实相符； ⑤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全部符合得满分，一项不符合扣0.2分	0.80	1、根据县农业农村局提供的2019年固定资产卡片账发现，部分固定资产未填列存放地点，部分资产无法核实账实是否相符和对应资产的的存放位置；

		固定资产利用率≥95%（2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某部门得分=(固定资产利用率%－85%)÷(95%-85%)×该指标分值。	大于或等于95%的，得满分；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在85%-9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	2.00	1、共计184个固定资产，原值358.79万元，累计折旧240.43万元，净值118.36万元，固定使用10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20分）	贫困户危房改造完成数621户（3分）	完成所有贫困户的352户C类危房要完成维修、269户D类危房要完成改建。	实际完成率大于等于100%的，得满分；未达到则按实际完成比例*权重得分。	3.00	
		对帮扶工作完成数27户（2分）	结对帮扶干部切实完成所担负起结对帮扶的责任。	实际完成率大于等于100%的，得满分；未达到则按实际完成比例*权重得分。	2.00	
		新农村一般村点建设完成数803个（3分）	完成803个左右的新农村一般村点建设工作。	实际完成率大于等于100%的，得满分；未达到则按实际完成比例*权重得分。	3.00	
		精美村点打造完成数12个(2分）	完成12个精美村点建设培育工作。	实际完成率大于等于100%的，得满分；未达到则按实际完成比例*权重得分。	2.00	
		“五位一体”示范村建设完成数6个（2分）	完成6个“五位一体”示范村建设工作。	实际完成率大于等于100%的，得满分；未达到则按实际完成比例*权重得分。	2.00	
		农村自然村庄水环境治理项目建设完成数23个(3分）	完成23个农村自然村庄水环境治理项目建设落实工作。	实际完成率大于等于100%的，得满分；未达到则按实际完成比例*权重得分。	3.00	

		生态宜居美丽乡村试点线建设完成数9条（3分）	完成9条生态宜居美丽乡村试点线建设。	实际完成率大于等于100%的，得满分；未达到则按实际完成比例*权重得分。	1.33	1、2019年完成4条宜居美丽乡村试点线（莲塔公路、南峡公路、蓝园大道、美兴公路）
		高标农田建设完成数18万亩（2分）	在总结2017年度及2018年度高标农田建设工作的基础上，主动抓好我县2019年度高标项目启动工作。 2018年建设高标准农田18万亩，建设时间为2018年10-2019年4月。	实际完成率大于等于100%的，得满分；未达到则按实际完成比例*权重得分。	1.65	1、2018年下达任务18万亩，实际建设完成14.84万亩
	质量指标（15分）	贫困户危房改造工程验收通过率（3分）	所有贫困户的C类危房、D类危房的维修和改建均验收通过。	通过率等于100%得满分，未达到则按实际通过比例*权重得分。	3.00	
		对帮扶工作开展有效性（0.5分）	年度内保证每月上门上户1次以上。	100%有效得满分，未达到则按实际有效比例*权重得分。	0.17	1、李国华对帮扶贫贫困户徐保权，在2019年4月、9月、10月、11月购买礼品慰问，其他月份未上门慰问。
		新农村一般村点验收合格率（2.5分）	新农村建设一般村点均验收合格。	通过率等于100%得满分，未达到则按实际通过比例*权重得分。	2.40	1、2019年完工建设的803个新农村一般村点在2019年均未完成验收，自2020年1月至评价日，完成验收770个。
		精美村点验收通过率（1.5分）	12个精美村点建设培育工作均验收通过。	通过率等于100%得满分，未达到则按实际通过比例*权重得分。	1.50	1、2019年完工的12个精美村点于2019年验收通过5个，2020年验收通过7个
		“五位一体”示范村验收通过率（2分）	6个“五位一体”示范村建设培育均验收通过。	通过率等于100%得满分，未达到则按实际通过比例*权重得分。	2.00	

		农村自然村庄水环境治理项目验收通过率（1.5分）	25个农村自然村庄水环境治理项目均验收通过。	通过率等于100%得满分，未达到则按实际通过比例*权重得分。	0.00	1、截止至评价日暂未验收
		生态宜居美丽乡村试点线验收通过率（2分）	已建设完成的生态宜居美丽乡村试点线建设均验收通过。	通过率等于100%得满分，未达到则按实际通过比例*权重得分。	2.00	1、实际建设完成的4条宜居美丽乡村试点线均于2020年完成最终竣工验收
		高标准农田验收通过率（2分）	在总结2017年度及2018年度高标农田建设工作的基础上，主动抓好我县2019年度高标项目启动工作。2018年高标注农田项目通过验收。	达标率等于100%得满分，未达到则按实际达标比例*权重得分。	2.00	1、于2020年1月3日通过市级全面验收
	时效指标（3分）	部门工作完成及时性（2分）	部门各项重点工作按时间节点完成。	及时完成率等于100%得满分，未达到则按实际达标比例*权重得分。	1.50	1、新农村一般村点未在2019年底完成验收 2、生态宜居美丽乡村试点线未在2019年底完成
		部门资金拨付、发放及时性（1分）	部门资金使用拨付及时。	资金拨付、发放均及时得满分，未达到则按实际拨付发放资金比例*权重得分。	1.00	
	成本指标（2分）	项目成本控制有效性（2分）	各项重点项目、工作资金投入未超出项目预算。	各项重点工作项目、工作实际成本均未超出计划成本得满分，未达到则按实际未超出成本的项目工作比例*权重得分。	2.00	

效果指标（20分）	经济效益指标（8分）	产业布局成果实现率（4分）	2019年粮食产量达91万吨，蔬菜产量达69.51万吨，生猪饲养量稳定在125万头，家禽饲养量稳定在3600万羽，肉类总产量保持在10.5万吨，水产养殖总面积实现17.16万亩、水产品总产量14.49万吨	目标值为100%；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则按实际完成比例*权重得分。	3.74	1、蔬菜播种面积1.50万公顷，产量65.47万吨；粮食播种面积10.82万公顷，产量84.35万吨； 2、生猪饲养量93.69万头，家禽饲养量3864.41万羽，肉类总产量9.83万吨； 3、水产养殖总面积17.16万亩、水产品总产量14.41万吨。 除水产养殖总面积17.126万亩和家禽饲养量3864.41万羽两项达成2019年农业农村局部门计划外，其他均未达成
		各村集体经济发展总收入达到6万元（4分）	2019年完成全部消除“空壳村”，其他村集体经济发展总收入均达到6万元	目标值为100%；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则按实际完成比例*权重得分。	4.00	1、2019年完成村集体收入6万元以下78个“空壳村”的消除工作，同时其他全部264个村集体经济发展总收入均达到6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8分）	产品认定增长（2分）	鼓励企业开展科技创新，加大品牌产品培育力度，积极引导企业参加“三品一标”的申报认定工作，通过有机食品认证、绿色食品认证、无公害农产品认证、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等。	目标值为100.00%，达成目标值得满分，未达成则按实际达标比例*权重得分。	2.00	1、2019年全县有效使用“三品一标”产品209个、新增28个； 2、2018年全县有效使用“三品一标”产品181个、新增28个
		农业产业扶贫覆盖率（3分）	以水稻、蔬菜、休闲农业、畜禽养殖和水产养殖等农业主导产业发展为依托，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经营主体扶持、技术服务指导等举措，全力推进农业产业扶贫工作，确保产业扶贫100%全覆盖。	目标值为100.00%，达成目标值得满分，未达成则按实际达标比例*权重得分。	3.00	1、2019年通过以水稻、果蔬、其他经济作物的种植和鸡鸭、鹅、水产的养殖的农业主导产业，带动蒋巷镇、塔城乡等共计15个乡镇，2144户贫困户的收入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有效性（3分）	屠宰场对待宰生猪进行“瘦肉精”等违禁药物检测达100%； 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率达100%	目标值为100.00%，达成目标值得满分，未达成则按实际达标比例*权重得分。	3.00	1、2019年南昌县定点屠宰厂共5.57万头生猪进场，抽检4.32万头，抽检率达77.53%；达到农业部规定的行业企业“瘦肉精”自检比例为3%～5%； 南昌县通过建设完成的1个县级处理中心和6个收

						集暂存点收集并处理全县病死畜禽，2019年病死猪涉及养殖场357个，收集病死猪99787头,通过“化制”的无害化处理方式处理病死猪99787头
	生态效益指标（4分）	化肥、农药使用零增长（4分）	化肥、农药使用“零增长”。	目标值为100.00%，达成目标值得满分，未达成则按实际达标比例*权重得分。	4.00	1、2019年杀虫杀螨剂、杀菌剂、除草剂等农药使用量1007吨，较2018年农药使用量1016吨下降0.89%；2019年化肥使用量114175吨，较2018年化肥使用量119018吨下降4.07%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10分）	辖区群众满意度≥95%（7分）	随机抽取辖区群众，了解群众对部门履职的满意程度	目标值≥95%；达到目标值得7分，未达到则按实际达成比例*权重得分。	7.00	1、满意度96.67%
		部门在编在岗人员满意度≥95%（3分）	按在编在岗人员，抽选30%以上，了解职工对部门履职的满意程度	目标值≥95%；达到目标值得3分，未达到则按实际达成比例*权重得分。	3.00	1、满意度97.72%
总分（100分）					85.16	